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王明君
電話：9251000#1636
電子信箱：ming61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產字第11201541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420000A_11201541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所函詢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執行案，請依「綠色環境
給付計畫查核作業規範」落實查核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所112年8月28日蘇鎮農字第1120015492號函及同年8月18日蘇鎮農字第1120015049號函。
- 二、查旨揭計畫（下稱本計畫）輔導農民辦理各項轉（契）作措施，係由農民依所申報耕作期間及耕作品項，對應本計畫契作戰略作物及地方特色作物勘查作業要點辦理，並經當地公所派員勘查現地種植情形合格，方核予獎勵。
- 三、按前開勘查作業要點規定，轉（契）作作物應以經濟生產為原則，田間應管理良好，成活率占該田區種植面積80%以上；田區須防除雜草，不得掩蓋主要作物。無適當之種植管理者，視為不合格，不予獎勵；前揭規定及勘查認定標準之執行，尚不因農友採行有機、友善環境或其他耕作方式而有別。
- 四、隨文檢附農業部農糧署112年8月24日農糧特字第

農業課 112/08/3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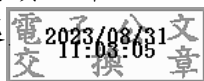


1121020798號函復貴所執行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勘

(抽) 查認定疑義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



裝

訂

線

